

## 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9209432

商标： 永兴海 YXH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6月12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062911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揭阳市永兴海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9214856

商标： 美耐特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6月12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070384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成都顺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